证券代码: 831318 证券简称: 信易科技 主办券商: 国融证券

# 上海信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√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
本次股东大会拟采取现场、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,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 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,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,以第一次投 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#### 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17日10:00。

2、通过通讯方式参会以其他方式投票的时间: 2024年5月17日10:00。

##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318	信易科技	2024年5月10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天元(杭州)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。

## (七)会议地点

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4 幢 4 层 22401-22419 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(二)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监事会主席汇报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进行回顾与总结。

#### (三)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,由公司财务总监以审计报告为基础,对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### (四)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,由公司财务总监以审计报告为基础,对公司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关键指标进行预算分析。

#### (五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,000,000 股,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 股数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.00 元(含税),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,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4)。

## 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编制完毕,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(公告编号: 2024-001)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8)。

(七)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年4月1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6)

## (八) 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》

为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,更合理的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,公司拟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,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股票、基金及其他理财产品,最高额度及最高余额均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(含 2 亿元)。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审批决定购买理财产品种类,办理具体投资事宜,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、实际投资金额确定、协议签署等,拟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。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在上述额度内,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;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理人身份证;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

股东账户卡;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,股东账户卡。

- (二)登记时间: 2024年5月17日9: 00
- (三)登记地点: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4 幢 4 层 22401-22419 室

## 四、其他

- (一)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杨扬 邮编: 201203 联系电话: 021-50760938 邮箱: yangyang@shinnytech.com
- (二)会议费用: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信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